

附件2

中央转移支付区域（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2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22年农业生产救灾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农业农村部				
地方主管部门		宜昌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使用单位		宜昌市农业农村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87	187		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87	187		100%	
	地方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科学			
	下达及时性		及时			
	拨付合规性		合规			
	使用规范性		规范			
	执行准确性		准确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较好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较好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2022年农业生产救灾		全面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小麦一喷三防实施面积(防旱、防干)	1.33万亩	1.33万亩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无重大违规违纪问题	无	无	
		时效指标	重大病虫害防控时效	不超过有效防控时期	不超过有效防控时期	
		成本指标	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第二批(财政第二批)	40万	40万	
		农业生产救灾资金第五批(财政第六批)	147万	147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防旱、防干、防热风、防病虫害防控效果	符合防控指标,有效遏制暴发流行成灾	符合防控指标,有效遏制暴发流行成灾	
可持续影响指标		防控能力	发展病虫害防治	发展病虫害防治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说明	无					

注: 1. 资金使用单位按项目绩效目标填报, 主管部门汇总时按区域绩效目标填报。
2. 其他资金包括与中央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3. 全年执行数是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所形成的实际支出。